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文件

杭文广旅游局〔2020〕4号

签发人：阮英

关于报送《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的报告

市政府：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规定：“建立行政执法统计年报制度，于每年1月31日前公开本机关上年度行政执法总体情况有关数据，并报同级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为落实该规定，现将我局2019年行政执法统计年报上报。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0年1月19日

(联系人：吴海霞，联系电话：85257873)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 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

目 录

第一部分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 年度行政执法数据表

一、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

二、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

三、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

四、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

第二部分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 年度行政执法总体
情况

第一部分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 年度行政执法数据表

表一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 年度行政处罚实施情况统计表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 (宗)									
警告	罚款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暂扣许可证、执照	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执照	行政拘留	其他行政处罚	合计 (宗)	罚没金额 (万元)
3	12	9	1	1				26	36.94

说明:

1. 行政处罚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数量。
2. 单处一个类别行政处罚的, 计入相应的行政处罚类别; 并处两种以上行政处罚的, 算一宗行政处罚, 计入最重的行政处罚类别。如“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 计入“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类别; 并处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和其他行政处罚的, 计入明确类别的行政处罚, 如“处罚款, 并处其他行政处罚”, 计入“罚款”类别。行政处罚类别从轻到重的顺序: (1) 警告, (2) 罚款, (3)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4) 暂扣许可证、执照, (5) 责令停产停业, (6) 吊销许可证、执照, (7) 行政拘留。
3.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能确定金额的, 计入“罚没金额”; 不能确定金额的, 不计入“罚没金额”。
4. “罚没金额”以处罚决定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表二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情况统计表

行政许可实施数量（宗）				
申请数量	受理数量	许可数量	不予许可数量	撤销许可数量
2449	2449	2449	0	0
备注：事项兼为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事项。				

说明：

1. “申请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许可机关收到当事人许可申请的数量。
2. “受理数量”、“许可数量”、“不予许可数量”、“撤销许可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许可机关作出受理决定、许可决定、不予许可决定和撤销许可决定的数量。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 年度行政强制实施情况统计表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 (宗)		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 (宗)						合计		
查封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扣押财物	冻结存款、汇款	其他行政强制措施	行政机关强制执行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	划拨存款、汇款	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排除妨碍、恢复原状	代履行		其他强制执行
	5			1					2	8

说明:

1. “行政强制措施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作出“查封场所、设施或者财物”、“扣押财物”、“冻结存款、汇款”或者其他行政强制措施”决定的数量。
2. “行政强制执行实施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划拨存款、汇款”、“拍卖或者依法处理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排除妨碍、恢复原状”、“代履行”和“其他强制执行”等执行完毕或者终结执行的数量。
3.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数量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的案件数量，时间以申请日期为准。

表四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 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统计表

行政征收		行政检查		行政裁决		行政给付		行政确认		行政奖励		其他行政执法行为	
次数	征收总金额 (万元)	次数	涉及金额 (万元)	次数	涉及金额 (万元)	次数	给付总金额 (万元)	次数	次数	次数	奖励总金额 (万元)	次数	宗数
		792		2	941.594	177							492

说明:

1. “行政征收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征收完毕的数量。
2. “行政检查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开展行政检查的次数。检查1个检查对象，有完整、详细的检查记录，计为检查1次。无特定检查对象的巡查、巡逻，无完整、详细检查记录，检查后作出行政处罚等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均不计为检查次数。
3. “行政裁决次数”、“行政确认次数”、“行政奖励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作出行政裁决、行政确认、行政奖励决定的数量。
4. “行政给付次数”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给付完毕的数量。
5. “其他行政执法行为”的统计范围为统计年度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完成的宗数。

第二部分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19 年度行政执法情况说明

一、行政处罚实施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行政处罚总数为 26 宗，罚没收入 369400 元。

二、行政许可实施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行政许可申请总数为 2449 宗，予以许可 2449 宗，被许可事项兼为省文化和旅游厅委托事项。

三、行政强制实施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行政强制总数为 8 宗。

四、行政征收实施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行政征收总数为 0 次，征收总金额 0 元。

五、行政检查实施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行政检查总数为 792 次。

六、行政裁决实施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行政裁决总数为 0 次，涉及总金额 0 元。

七、行政给付实施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行政给付总数为 2 次，给付总金额 9415940 元。

八、行政确认实施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行政确认总数为 177 次。

九、行政奖励实施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行政奖励总数为 0 次。

十、其他行政执法行为实施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其他行政执法行为总数为 492 宗。

杭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办公室

2020年1月19日印发
